能源研究發展基金及石油基金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表 中華民國110年7月至110年12月

單位:千元

			単位・1九
計畫名稱	類別及內容簡述	執行數	備註
能源研究發展基金			
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 約第26次締約大會	(4)追蹤氣候公約談判進展,掌握未來全球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管理機制,並於期間配合外交部辦理臺灣日活動,以「綠能在臺灣-綠能發展成果分享」及「臺灣綠能產業發展與服務能量」為主軸,展出臺灣太陽光電、風力發電等能源轉型成果。	240	1.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10年7月1日環署衛字第1101087649號函示,指派代表出席。 2.屬計畫變更,經費不足由「臺德能源轉型研討會」計畫勻支,經主管機關核定。
辦理歐洲高壓用電設備 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	(2)依「用戶用電設備裝置規則」第 401條規定辦理歐洲高壓用電設備原 製造廠家實地評鑑。	Ι	因應COVID-19疫情,依經濟部 109年3月25日經人字第 10903658670號函示,因公奉派 之出國案件暫停辦理。
辦理亞洲高壓用電設備 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	(2)依「用戶用電設備裝置規則」第 401條規定辦理亞洲高壓用電設備原 製造廠家實地評鑑。	-	因應COVID-19疫情,依經濟部 109年3月25日經人字第 10903658670號函示,因公奉派 之出國案件暫停辦理。
石油基金			
源總署會員大會及第13	(4)透過積極參與國際再生能源相關 組織,宣傳我國於再生能源推廣之成 果,並拓展臺灣在國際再生能源領域 的影響力。	-	因應COVID-19疫情,依經濟部 109年3月25日經人字第 10903658670號函示,因公奉派 之出國案件暫停辦理。
參訪與考察歐洲再生能 源設施	(4)參與臺英再生能源圓桌會議及臺 荷能源與創新領域合作會議,討論再 生能源發展、資訊交流以及深化雙方 合作。	-	因應COVID-19疫情,依經濟部 109年3月25日經人字第 10903658670號函示,因公奉派 之出國案件暫停辦理。
參與歐盟能源總署LNG 國際研討會	(4)為達成能源轉型目標,天然氣用 量將大幅成長,如何建立更有彈性 LNG市場機制,以促使價格合理及增 加調度彈性至為重要,透過參與國際 LNG研討會進行交流,有助共同促進 LNG市場健全及透明化,深化政府部 門合作。	-	因應COVID-19疫情,依經濟部 109年3月25日經人字第 10903658670號函示,因公奉派 之出國案件暫停辦理。

說明:

- 1. 非營業特種基金派員出國計畫 (不含大陸地區)應依預算所列出國計畫逐一填列,如有奉核定變更者,須按變更後出國計畫項目填列;因故未執行、需變更計畫或臨時派員出國者,應於備註欄述明是否經相關機關核定。
- 2. 出國類別依下列類型分列以代號填寫:(1)考察、(2)視察、(3)訪問、(4)開會、(5)談判、(6)進修、(7)研究、(8)實習及(9)業務洽談等9類。
- 3.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之出國計畫,應按「政府補助收入」及「自籌收入」分別 填列本表。